

#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大华国际”）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深圳大华国际在近一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深圳大华国际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良好的诚信状况，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等规定，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5 年 1 月 1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14F

首席合伙人：张建栋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21 人，注册会计师 6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35 人。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026.11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9.36 万元，管理咨询业务收入为 2016.75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0 万元。

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 家。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0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公告日，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并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

基金 2023 年年末数：217.58 万元。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责任保险的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独立性和客观性，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同意将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双方均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要求进行了沟通及相关问询事项的答复。

## 二、会计师执业情况

### 1、基本信息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强，于 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3 年 11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 年 1 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次。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姝婷，于 2016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 1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 年 1 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1 家次。

安排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周灵芝，2006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9 月开始在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3 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拟聘任的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公司审计服务费用是根据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深圳大华国际协商确定。经审核，深圳大华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审计费用含税总额为 80 万元。

## 三、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及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深圳大华国际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的说明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报告。

经审计，深圳大华国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深圳大华国际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

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 **四、评估结论**

深圳大华国际具备担任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资质条件，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履行能力，其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 2023 年的审计机构期间，深圳大华国际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内部控制进行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按时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